

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内维修

招标编号：ZX2016-GG093

公开招标文件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16年6月24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省高州市地方税务局（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内维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服务商投标。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本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时间为：2016年6月24日至2016年6月30日共五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招标人或者我公司提出质疑，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

一、采购采购项目编号：ZX2016-GG093

二、采购项目名称：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内维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陆拾玖万肆仟陆佰贰拾捌元陆角陆分（¥694628.66）

四、符合资格的服务商应当在2016年6月24日至2016年7月11日，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法定节假日除外）由企业法人及项目负责人到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购买招标文件报名时需携带的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提供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需提供原件备查）、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近季度项目负责人的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4. 法人及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采购人出具的勘察证明（原件）（勘察时间：2016年7月4日至2016年7月5日；由企业法人及项目负责人自行前往现场勘察，不组织集体勘察）。

以上资料用A4纸复印，盖单位公章；报名时须带原件核查。

五、投标截止时间：2016年7月14日 上午09：00（北京时间）；

开始受理投标文件时间：2016年7月14日 上午 08：30 ～ 09：00（北京时间）。

六、投标文件送达地点：茂名市迎宾一路6号大院3号梯6楼。

七、开标评标时间：2016年7月14日 上午 09：00（北京时间）。

八、开标评标地点：茂名市迎宾一路6号大院3号梯6楼开标室。

九、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 采购方联系人：罗先生

电 话：0668-6635973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谢小姐、黄小姐

电 话：0668-2919238、2919838

传 真：0668-2919838

联系地址：茂名市迎宾一路6号大院3号梯6楼

邮 编：525000

收 款 人：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茂名迎宾路支行

帐 号：710764769605

3. 采购信息查询

<http://www.mmzxb.com/>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

<Http://maoming.gdgpo.gov.cn>

(茂名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o.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4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供应商资格

(一)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二)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三) 投标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四) 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建造师或以上资格，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五)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采购项目需求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内维修工程** 标段：**第2页 共10页**

| 序号 | 汇总内容 | 金额 | 其中：暂估价(元) |
|-----|---------|----------|-----------|
| 1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 |
| 2 | 措施项目费 | | |
| 2.1 | 安全文明施工费 | | |
| 2.2 | 其他措施项目费 | | |
| 3 | 其他项目费 | | |
| 3.1 | 暂列金额 | | |
| 3.2 | 暂估价 | 61110.00 | |
| 3.3 | 计日工 | | |
| 3.4 | 总承包服务费 | | |
| 3.5 | 索赔费用 | | |
| 3.6 | 现场签证费用 | | |
| 3.7 | 材料检验试验费 | | |
| 3.8 | 工程优质费 | | |

| | | | |
|------------------|-------------|--|--|
| 3.9 | 材料保管费 | | |
| 3.10 | 预算包干费 | | |
| 3.11 | 其他费用 | | |
| 4 | 规费 | | |
| 4.1 | 工程排污费 | | |
| 4.2 | 施工噪音排污费 | | |
| 4.3 | 防洪工程维护费 | | |
| 4.4 | 危险作业单个伤害保险费 | | |
| 5 | 税金 | | |
| 6 | 含税工程总造价 | | |
| 投标报价合计=1+2+3+4+5 | | |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
 工程名称: 内维修工程 标段: 第3页, 共10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暂估价 |
| 1 | 粤R1-1-53001 | 人工单项拆除 饰面 铲除镶贴面砖墙、柱面 | 1、人工单项拆除 饰面 铲除镶贴面砖 墙、柱面 | m ² | 1671.295 | | | |
| 2 | 粤R1-9-15001 | 人工装自卸汽车运其他拆除料 运距6km | 1、人工装自卸汽车运其他拆除料 运距6km//扩: R1-9-15+R1-9-16*5 | m ³ | 83.565 | | | |
| 3 | 011204003001 | 块料墙面 | 1、水泥膏瓷质外墙锦砖 粒径 45×45 墙面墙裙 2、底层抹灰 1:2水泥砂浆30mm | m ² | 1671.295 | | | |
| 4 | 010807005001 | 金属格栅窗 | 不锈钢防盗网制安 | m ² | 60.800 | | | |
| 5 | 011611005001 | 其他金属构件拆除 | 拆除旧的铁防盗网 | m ² | 60.800 | | | |
| 6 | 010807001001 | 金属(塑钢、断桥)窗 | | m ² | 17.390 | | | |
| 7 | 011610001001 | 木门窗拆除 | 拆除木窗 | m ² | 17.390 | | | |
| 8 | 011610001002 | 木门窗拆除 | 拆除木门 | m ² | 69.480 | | | |

| | | | | | | | | |
|------|--------------|---------|---|----|--------------|--|--|--|
| 9 | 010802001001 | 金属(塑钢)门 | 卫生间铝合金门 | m2 | 10.080 | | | |
| 10 | 010802001002 | 金属(塑钢)门 | 1、安装塑钢门 不带亮 | m2 | 69.480 | | | |
| 11 | 011605001001 | 平面块料拆除 | 拆除地板砖 | m2 | 679.000 | | | |
| 12 | 011605002001 | 立面块料拆除 | 拆除墙裙 | m2 | 328.000 | | | |
| 13 | 011102003001 | 块料楼地面 | 1、1:2水泥砂浆打底 60mm厚,水泥膏贴 800*800抛光砖 | m2 | 679.000 | | | |
| 14 | 011105003001 | 块料踢脚线 | 1:2水泥砂浆贴地脚线 | m2 | 49.200 | | | |
| 15 | 011406001001 | 抹灰面油漆 | 1、抹灰面油漆 刮成品 腻子膏 一般型(Y) | m2 | 2576.00 0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
工程名称: 内维修工程 标段: 第4页, 共10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暂估价 |
| 16 | 011406001002 | 抹灰面油漆 | 1、抹灰面 乳胶漆底油 2遍面油2遍 墙柱面 | m2 | 2576.00 0 | | | |
| | | 措施项目 | | | | | | |
| | AQFHWMSG | 安全防护、文明施 工措施费部分 | | | | | | |
| 17 | 粤 011701008001 | 综合钢脚手架 | | m2 | 1671.00 0 | | | |
| 18 | MBZC001 | 模板的支撑 | | t | 1.000 | | | |
| 19 | XCSGWL001 | 现场围挡 | | m2 | 1.000 | | | |
| 20 | XCSZJYJJ001 | 现场仅设置卷扬 机架 | | 台班 | 1.000 | | | |
| | QTCSF | 其他措施费部分 | | | | | | |
| 21 | 粤 011703002001 | 单独装饰装修工 程垂直运输 | | 项 | 1.000 | | | |

| | | | | | | | | |
|------|--------------|-------------|--|----|-------|--|--|--|
| 22 | 011704001001 | 超高施工增加 | | m2 | 1.000 | | | |
| 23 | NJCQZJCC001 | 泥浆池(槽)砌筑及拆除 | | m3 | 1.000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
工程名称: 内维修工程 标段: 第5页, 共10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费率(%) | 金额(元) |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元) | 备注 |
|-------|--------------|--------------------|---------|-------|-------|---------|----------|-----------------------------------|
| 1 | AQFHWMSG |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部 | | | | | | |
| 1.1 | AXSJSCSXM | 按系数计算的其他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 | | | | | | |
| 1.1.1 | 011707001001 | 安全文明施工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2.52 | | | | 以分部分项工程费为计算基础, 建筑工程部分的基本费率是2.52%. |
| | | 小计 | | | | | | |
| 2 | QTCSF | 其他措施费部分 | | | | | | |
| 2.1 | 011707002001 | 夜间施工 | 夜间施工人工费 | 20.00 | | | | 按夜间施工项目人工的20%计算 |
| 2.2 | 011707004001 | 二次搬运 | | | | | | |
| 2.3 | 011707005001 | 冬雨季施工 | | | | | | |
| 2.4 | 011707006001 |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 | | | | | |
| 2.5 | 011707007001 |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 | | | | | |
| 2.6 | GGCSF001 | 赶工措施费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内
工程名称: 维修工程

标段: 第6页, 共10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金额(元) | 结算金额(元) | 备注 |
|-----|---------|----------|---------|----------------------------------|
| 1 | 暂列金额 | | | |
| 2 | 暂估价 | 61110.00 | | |
| 2.1 | 材料暂估价 | | | |
| 2.2 | 专业工程暂估价 | 61110.00 | | |
| 3 | 计日工 | | | |
| 4 | 总承包服务费 | | | |
| 5 | 索赔费用 | | | |
| 6 | 现场签证费用 | | | |
| 7 | 材料检验试验费 | | | 以分部分项项目费的0.3%计算 (单独承包土石方工程除外) |
| 8 | 工程优质费 | | | 以分部分项工程费为计算基础 |
| 9 | 材料保管费 | | | 以分部分项材料费+措施材料 费为计算基础 |
| 10 | 预算包干费 | | | 按分部分项项目费的0-2%计算 |
| 11 | 其他费用 | | | |
| 总计 | | | | |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内
工程名称: 维修工程

标段: 第7页, 共10页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工程内容 | 暂估金额(元) | 结算金额(元) | 差额±(元) | 备注 |
|----|--------|--------------------|----------|---------|--------|----|
| 1 | 室内水电安装 | 679平方米*90 元/平方米 | 61110.00 | | | |
| 合计 | | | 61110.00 | | |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
内维修工程

标段: 第8页, 共10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计算基数 | 计算费率 (%) | 金额(元) |
|-----|-------------|-------------------------|------|-------------|-------|
| 1 | 规费 | | | | |
| 1.1 | 工程排污费 | | | | |
| 1.2 | 施工噪音排污费 | | | | |
| 1.3 | 防洪工程维护费 |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 其他项目费 | | 0.1 | |
| 1.4 | 危险作业单个伤害保险费 |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 其他项目费 | | 0.15 | |

| | | | | | |
|----|----|------------------------|--|------|--|
| 2 | 税金 |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 | 3.48 | |
| 合计 | | | | | |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于造价信息差额调整法)

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内维修工程名称: 内维修工程 标段: 第9页 共10页

| 序号 | 名称、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风险系数 (%) | 基准单价 (元) | 投标单价 (元) | 发承包人确认单价 (元) | 备注 |
|----|-----------------------------------|----------------|----------|----------|----------|----------|--------------|----|
| 1 | 综合工日 | 工日 | 3051.453 | | | | | |
| 2 | 综合工日 (机械用) | 工日 | 98.576 | | | | | |
| 3 | 镀锌低碳钢丝 $\phi 0.7 \sim 1.2$ | kg | 8.522 | | | | | |
| 4 | 不锈钢螺钉 M5 \times 12 | 十个 | 15.934 | | | | | |
| 5 | 木螺钉 M5 \times 50 | 十个 | 77.587 | | | | | |
| 6 | 不锈钢螺丝 M5 \times 12 | 十个 | 47.038 | | | | | |
| 7 | 膨胀螺栓 M5 \times 50 | 十个 | 19.716 | | | | | |
| 8 | 镀锌膨胀螺栓 M8 | 十个 | 3.342 | | | | | |
| 9 | 镀锌铁码 | 支 | 246.239 | | | | | |
| 10 | 合金钢钻头 $\phi 10$ | 个 | 2.779 | | | | | |
| 11 | 复合普通硅酸盐水泥 P.C 32.5 | t | 49.079 | | | | | |
| 12 | 白色硅酸盐水泥 32.5 | t | 0.074 | | | | | |
| 13 | 中砂 | m ³ | 52.786 | | | | | |
| 14 | 杉原木 (综合) | m ³ | 1.003 | | | | | |
| 15 | 定型板 1000 \times 500 \times 15 | 件 | 193.335 | | | | | |
| 16 | 松杂直边板 | m ³ | 1.003 | | | | | |
| 17 | 平板玻璃 5 | m ² | 17.390 | | | | | |
| 18 | 平板玻璃 6 | m ² | 10.080 | | | | | |
| 19 | 釉面砖 100 \times 200 | m ² | 50.184 | | | | | |
| 20 | 瓷质外墙锦砖 粒径 45 \times 45 | m ² | 1721.434 | | | | | |
| 21 | 瓷质抛光砖 800 \times 800 | m ² | 706.160 | | | | | |
| 22 | 内墙乳胶漆 面漆 | kg | 613.088 | | | | | |
| 23 | 酚醛红丹防锈漆 | kg | 130.171 | | | | | |
| 24 | 内墙乳胶漆底漆 | kg | 540.960 | | | | | |
| 25 | 松节油 | kg | 40.605 | | | | | |

| | | | | | | | | |
|----|------------|----|----------|--|--|--|--|--|
| 26 | 腻子膏 防水型 | kg | 6440.000 | | | | | |
| 27 | 软填料 | kg | 30.368 | | | | | |
| 28 | 玻璃胶 335克/支 | 支 | 14.402 | | | | | |
| 29 | 墙边胶 | L | 4.173 | | | | | |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于造价信息差额调整法)

高州市地方税务局南塘税务分局外墙改造及室
工程名称: 内维修工程 标段: 第10页 共10页

| 序号 | 名称、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风险系数 (%) | 基准单价 (元) | 投标单价 (元) | 发承包人确认单价 (元) | 备注 |
|----|-----------------------------|----------------|----------|----------|----------|----------|--------------|----|
| 30 | 脚手架钢管底座 | 个 | 23.728 | | | | | |
| 31 | 门窗密封橡胶条 | m | 61.129 | | | | | |
| 32 | 密封膏 | kg | 30.571 | | | | | |
| 33 | 密封毛条 | m | 105.354 | | | | | |
| 34 | 白棉纱 | kg | 27.636 | | | | | |
| 35 | 水 | m ³ | 70.881 | | | | | |
| 36 | 脚手架钢管 $\phi 51 \times 3.5$ | m | 329.688 | | | | | |
| 37 | 脚手架活动扣 (含螺丝) | 套 | 121.816 | | | | | |
| 38 | 脚手架直角扣 (含螺丝) | 套 | 294.430 | | | | | |
| 39 | 尼龙安全网 | m ² | 245.971 | | | | | |
| 40 | 脚手架接驳管 $\phi 43 \times 2.5$ | 支 | 74.192 | | | | | |
| 41 | 折旧费 | 元 | 960.546 | | | | | |
| 42 | 大修理费 | 元 | 518.686 | | | | | |
| 43 | 经常修理费 | 元 | 1308.820 | | | | | |
| 44 | 安拆费及场外运输费 | 元 | 716.999 | | | | | |
| 45 | 汽油 (机械用) 国III93# | kg | 116.782 | | | | | |
| 46 | 柴油 (机械用) 0# | kg | 183.295 | | | | | |
| 47 | 电 (机械用) | kw·h | 2780.711 | | | | | |
| 48 | 其他费用 | 元 | 300.401 | | | | | |
| 49 | 其他材料费 | 元 | 5711.435 | | | | | |
| 50 | 不锈钢防盗网 12×12间距120 | m ² | 60.800 | | | | | |
| 51 | 推拉窗 不带亮 | m ² | 17.390 | | | | | |
| 52 | 铝合金 平开门 | m ² | 10.080 | | | | | |
| 53 | 塑钢门 不带亮 | m ² | 69.480 | | | | | |

关于暂列金的说明:

1、预算中凡属暂估价的材料指目前未能准确确定其价格的材料,其价格应由发包人及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市场实际确定,作为最终结算价格;暂列金额为按规定暂计入招标控制价的属建设单位的款项,用于支付在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变更及额外增加的工作费用。

2、暂列金额和暂估价不参与竞争,所有投标单位必须按本最高限价所列暂列金额和暂估价进行报价。

三、商务要求

(一) 工期要求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 5 天内机械人员入场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完成施工及验收,每迟一天按中标价的 1%收取滞纳金(不按时签订合同及不按时入场施工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二) 质量要求

1、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本项目图纸设计施工;

2、本工程所有的设备和材料所涉及的设计标准、规范,产品标准、规范,工程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等必须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三)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施工服务队伍资质要得到当地政府管理部门认可,安装人员要具有劳动部门发出的上岗证。上岗人员要有相应的上岗证,施工前向用户递交派出人员名单,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不适应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的老弱病残人员进行施工。

2、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环卫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

3、中标人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做好从进场施工开始到验收结束交付工程前的安全施工预防措施,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中标人完全承担出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4、施工队伍必须接受现场管理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5、施工队伍应在用户确定施工条件已具备后 3 天内与业主确定开始施工日期。

6、施工队伍进场所要的现场工作条件及施工中,需要业主配合承担的工程由报价人在投标时提出,签署合同时作为合同的补充附件。

7、施工所用的机械工具由施工队伍自备及自费运到施工工地,进场后进行必要的性能安全检查,完工后从工地自费搬出运走,施工所用的材料及机械工具由用户提供恰当的场所存放并由施工队伍自行保管,不得随便存放,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丢失、损坏。

(四) 总包及分包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对项目专业分包及劳务分包。

(五)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合同方式:

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综合单价为合同单价。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在约定条件及范围内是固定的,不予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在约定的条件及范围外,允许调整。

固定总价合同方式:

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投标总价为合同总价。合同总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的图纸、招标文件以及技术资料的固定)不可调整,当施工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按照规定予以增减造价的。

（六）质保期要求

- 1、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壹年，自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2、在工程保修期内，中标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以及合同规定，在约定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的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七）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要求

1、申请竣工验收条件：

（1）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单位工程以及有关工作，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试运行以及检验和验收均已完成，并符合合同要求；

（2）已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了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中标人需要提交的工程文件套数、费用、质量和移交时间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3）采购人要求在竣工验收前完成的其他工作；

（4）涉及隐蔽验收需经行政管理部门见证。

2、竣工验收程序

（1）中标人向采购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采购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的 5 天内通知中标人，指出在颁发接收证书前中标人还需进行的工作内容。中标人完成采购人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应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直至采购人同意为止。

（3）采购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在 5 天内提请采购人进行工程验收。

（4）采购人组织中标人、勘察设计等相关单位同意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 5 日内进行竣工验收。

（5）采购人验收后同意接收工程但提出整修和完善要求的，应限期修好，并缓发工程接收证书。整修和完善工作完成后，经采购人同意后，再向中标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

（6）采购人验收后不同意接收工程的，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验收意见，对不合格工程认真返工重做或进行补救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中标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重做或补救工作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按本款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

（八）售后服务要求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中标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采购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中标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中标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九）付款方式要求：（1）合同签订后，支付材料预付款 30%，工程累计进度款至合同总价的 80%。

（2）工程完工并办理竣工（完工）验收手续和施工结算后三个月内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无息返还。

（十）工程量增减调整方法规定

1、所有设计变更、洽商记录、图纸会审纪录、施工组织设计等涉及工程内容及工程量的变化可能导致合同价款调整的必须在该事实发生后 5 天内经采购人会签；其中设计变更、现场签证、

施工组织设计需经现场代表及采购人有关人员共同会签，才可作为合同价款调整依据，否则，结算时不予认可。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但是变更工作导致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与工程量清单中表明工程量变化幅度不得超过 10%。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子目，但有类似子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商定。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商定。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 “采购人”是指：广东省高州市地方税务局。
2. “监管部门”是指：高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股。
3.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广东省高州市地方税务局。
4.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5. 合格的投标人：
 - 5.1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 5.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特殊条件要求的供应商。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认并授以合同的投标人。
7. 合格的工程：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二、招标文件

8. 适用范围

8.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9.1 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项目内容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 招标文件的澄清是指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投标人提出的各种问题。招标文件的修改是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

10.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10.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10.3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个日历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修改招标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期少于十五个

日历日的，应征得各投标人的同意，同时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分析，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接收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10.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信息。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1. 投标费用

- 11.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1.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2.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3.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本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所有内容。

14. 投标文件编制

- 14.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13.编制投标文件。
- 14.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监管机关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14.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5. 投标报价

- 15.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 15.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 1) 投标报价应为包括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15.3 任何有选择性报价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 备选方案

- 16.1 除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项目要求另有规定，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 联合体投标

- 17.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除外。
- 17.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还应当符合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一条关于联合体的规定。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

投标。

18.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资格证明文件”。

18.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携带原件的, 投标人应该在开标现场向评标委员会提供原件核对, 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时间交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投标保证金由其它单位代缴, 投标单位应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代缴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或传真件), 原件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19.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 投标保证金必须用银行转帐形式提交

(1) 开户名称: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茂名迎宾路支行

帐 号: 710764769605

(2)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到达招标代理机构账户, 逾期无效, 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转帐底单请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传真: 0668-2919838), 并注明招标编号。

19.3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13000.00)。

19.4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为无效投标。

19.5 如无质疑或投诉,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如有质疑或投诉,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9.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在中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9.7 不管投标保证金来源何处, 采购代理机构只向投标单位退回。

19.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20. 投标有效期

20.1 投标文件应在开标之日起6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20.2 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 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 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21.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21.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6份, 其中正本1份和副本5份,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21.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私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 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1.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21.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进行密封。

22.2 为了方便开标唱标,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一览表(复印件);
- (2)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现金存款的应提供原件);
- (3) 退保证金说明(原件)。

22.3 每一密封信封均应:

- (1) 标明招标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 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2) 注明“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22.4 如果信封未按本须知第 22.1 条和第 22.3 条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 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2.5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或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3. 投标截止期

23.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接收投标文件, 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23.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按本须知 10. 规定, 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 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 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4.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 可以撤回其投标, 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4.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 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5. 开标

25.1 (招标采购单位) 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 并邀请政府采购监管机关、纪检、监察、审计机关等有关单位代表或社会监督员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5.2 开标时,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 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5.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做好开标记录, 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6.1 评标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 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 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名, 采购单位委派 1 名。

26.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26.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见第四章内容。

27. 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投标文件的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包括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满足资格要求；符合性审查，包括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有效、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等。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7.2 投标文件中《投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7.3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7.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7.5 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或缴纳时间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预算的；
- 3)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招标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未加盖公章的；
- 6) 招标文件明示需签字或盖章处未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产生偏离的。
- 9)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并加盖投标人的印章。

28.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9. 投标的比较与评价

29.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0. 授标

30.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书面评标报告。

30.2 定标程序

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可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0.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机关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 评标注意事项

31.1 评委会除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发出《中标通知书》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与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31.2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正性，除本须知第 28 条的规定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泄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六、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2. 合同的订立

32.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2.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关备案。

33. 合同的履行

33.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3.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工程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33.2条的规定备案。

33.2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七、 公告

34.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管机关指定媒体上发布按规定应当发布的所有政府采购信息。中标公告期为7个工作日。

八、 质疑

35. 如果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采购结果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给与答复。

九、 适用法律

35. 招标采购单位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该中标服务费按中标金额计算，方法如下：

| | | |
|----------|------|------|
| 费 | 服务类型 | 工程采购 |
| 中标金额（万元） | 率 | |
| 100(含)以下 | 1% | |
| 100-500 | 0.7% | |

说明：（1） 成交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类项目成交金额为 500 万元，计算成交服

务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 = 1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7\% = 2.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 + 2.8 = 3.8 \text{ (万元)}$$

(2)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不能低于下限价。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评标总得分相同的（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商务）评价指标的单项得分进行排序，并按排序先后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

二、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一）初审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 审查项目 | 要求 |
|------------------------------|---|
| 资格性审查 | （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
|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 |
| 符合性审查 | 1.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若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投标人应能作出合理说明；招标文件不接受备选方案则不得提交备选方案。 |
| | 2. 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投标人没有报价漏项。 |
| | 3.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
| | 4. 提交投标函。 |
| | 5.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
| | 6.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 |
| | 7. 商务文本已提交（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
| | 8. 交货期符合用户需求。 |
| | 9. 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 |
| | 10.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供应商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 比较与评价（适用于综合评分法）

1、价格评价；

2、技术商务评价；

3、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为下表：

| 评分项目 | 技术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 权重 | 70% | 30% |

(1) 价格评估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审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评估得分为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评估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估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2) 技术商务评标标准

技术商务评审因素表

| 技术因素 | | 权重 |
|-------------------------------|---|----|
| 技术商务条款响应程度 |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7-10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6分，低于招标文件要求，0-5分 | 10 |
|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 横向对比投标人施工方案的关键线路、计划编制、进度编制及保证措施等相关情况进行评分 优 8-10分，良 4-7分，一般 0-3分 | 10 |
|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 | 横向比较投标人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的表述，对重点、难点的建议，解决方案完整性、可行性 优 8-10分，良 4-7分，一般 0-3分 | 10 |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承诺 | 横向比较投标人相关措施及承诺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措施是否规范、具体、完备、可行 优 8-10分，良 5-7分，一般 1-4分 | 10 |
| 项目负责人业绩、项目班子及管理经验 | (1) 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资格的 3分。 (2) 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 2分。 (3) 班子人员齐备、搭配合理 3分；基本合理 2分；不合理 0-1分。 | 8 |
| 劳动力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 横向对比投标人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是否满足需要，调配投入计划是否合理、准确 优 6-8分，良 3-5分，一般 0-2分 | 8 |
| 综合实力 | 横向比较投标人的财务状况、信用、工程获奖情况、企业认证等相关情况进行评分 优 5-6分，良 3-4分，一般 1-2分 | 6 |
| 类似项目业绩 | 对投标人的项目业绩进行横向比较评分 优 6-8分，良 3-5分，一般 0-2分 | 8 |

| | |
|-----|----|
| 合 计 | 70 |
|-----|----|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名顺序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得分时，以价低者优先）。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茂名市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2016年8月20日 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保修期为__年；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人民币）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根据招标情况定）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单位：_____

开户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邮政编码：525000

邮政编码：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略)

本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执行《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的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_____。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

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
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

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 为 年；
3. 装修工程为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茂 名 市 政 府 采 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招标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 采购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资格性检查 | 投标/响应函 |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人民币 元整(¥ 元)(转帐、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现金、支票、汇票、银行保函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准入条件(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其他要求 | 用户需求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技术要求 | 实质性响应技术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商务要求 | 实质性响应商务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报价要求 |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其它 | 实质性响应招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响应资料表

| 评审分项 | 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1.1 投标函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1. 资格性文件;
2. 商务部分;
3. 技术部分;
4.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6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日期: _____

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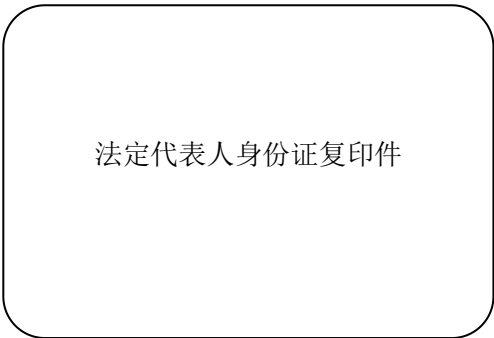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机构代码： 机构性质：

主营：

兼营：

说明：1、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2、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1.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现金、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说明：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帐、银行汇款等形式交纳。

2、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并送本机构备案（1份）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的投标，本单位愿意提交投标文件，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项目特定资格要求：①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②提供近季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保证明)。

注：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以上格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项）的内容；以上所有复印件都必须加盖公章。）

-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文件。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加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5 投标承诺书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采购单位）：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项目技术、商务承诺

- 1、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施工任务，按时竣工验收并向招标人移交工程。工程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茂名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 3、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 4、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 5、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商签施工合同。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 6、保证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
- 7、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不用挂靠施工队伍，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 10、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 8、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开展工作，服从建设单位驻现场代表及现场监理人员的监督管理。
- 9、保证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造价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施工合同之后恶意提高造价的行为。

二、依法实施政府采购行为的承诺

- 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行政或司法机关责令停业或停止承接工程任务或停止投标资格；
- 2) 投标人没有出现严重的信用和信誉危机；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的状态；
- 3) 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 3 年内投标人没有发生过重大建设项目责任事故；
- 4) 投标人近三年来没有行贿犯罪案记录证明。注：没有行贿犯罪记录证明由投标人所属地区人民检察院出具(注: 犯罪记录证明在出具之日起两个月内有效。), 并由投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证明, 否则, 取消中标资格。
- 5) 投标人与招标人、招标代理、监理单位、使用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6)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相关要求。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 标 人（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1.6 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第五款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声明如下：

我公司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依法依规生产经营，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及相关部门的严重处罚。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2.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 ² |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 ² |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 万元 | |
|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 万元 |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 (万元) | 收入总额 (万元) | 利润总额 (万元) | 净利润(万 元)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
| | | | | | | |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必须提供近两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或其他财务能力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 业绩介绍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竣工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业绩是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三)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工龄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总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

(四)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 1 | 拟定 年 月 日 | 签定合同并生效 | |
| 2 | 月 日— 月 日 | | |
| 3 | 月 日— 月 日 | | |
| 4 | 月 日— 月 日 | 保修期 | |

(五)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主要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要求 | | |
| 2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工程的要求 | | |
| 3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 | |
| 4 | 关于工期的要求 | | |
| 5 | 关于质量的要求 | | |
| 6 |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 | | |
| 7 | 关于总包及分包的规定 | | |
| 8 | 关于保修期的要求 | | |
| 9 | 关于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的要求 | | |
| 10 | 关于售后服务的要求 | | |
| 11 | 关于付款方式的要求 | | |
| 12 | 关于承包方式的要求 | | |
| 13 | 关于工程量增减调整方法的规定 | | |
| 14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 |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3 招标特定的商务要求响应表

| 序号 | 条款内容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 14 | | | |
| 15 | | | |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4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 1、免费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6、其它服务承诺；
- 7、培训计划；
- 8、售后服务点承诺（若需要）。

投标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3.1 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编制的施工组织方案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施工组织管理；
- 2、 施工设计方案（含各种施工设计图）
- 3、 施工关键线路网络；
- 4、 施工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
- 5、 主要施工工艺；
- 6、 进度违约赔偿方案；
- 7、 施工安全保障措施；
- 8、 施工质量控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 主要设备技术性能说明一览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参数/性能/特点说明 | 数量 | 保修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投标人可附所投设备各项质量认证证书加以说明。
2. 此表格式可根据投标人实际需求自行编制。
3. 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必须详细列明所投品牌的具体型号及该型号产品的主要技术参数，如因表述不清导致废标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3 技术条款响应表

技术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招标规格/要求 |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人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注:

- 1、投标人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 2、投标人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4.1 投标一览表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注：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报价中必须包括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投标人按招标人提供的需求清单进行报价:

注:

- 1、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 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3. 投标人投标时不得更改招标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数量, 否则在确认中标后招标人有权中标人按清单数量施工。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开标信封格式

开标信封内装：

1. 投标报价一览表复印件；
2. 退保证金说明复印件（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说明：本“开标信封”需单独密封提交。

附件 2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格式

致：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所
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请贵公司退还时转账至下列帐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邮编：

联系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的招标中获中标, 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按招标文件要求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按茂名市物价局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计)。我方如违约, 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 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和/或买方付给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扣付, 并在此同意和要求买方 (应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的要求) 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